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市卫健委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县处级。市卫健委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国民健康规划。拟订规范性文件，执行国家、省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市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统计调查。负责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工作。

（二）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提出全市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订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群众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

（六）负责监督并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七）负责制订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制订并实施全市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

政策建议，制订并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十）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国家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十二）承担全市保健工作的宏观指导，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保健委员会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负责在宝召开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

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力度，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完善全市生育政策，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订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市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全市人口发展规划，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全市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全市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

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宝鸡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全市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按照国家国境卫生检疫监测传染病目录，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宝鸡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全市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

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市卫健委共设置内设机构 15 个，专设机关党委。内设机构具体职责任务是：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安全、保密、信访维稳、政务公开、综合协调、督促督办等工作；负责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监管的相关协调工作；协调组织政风行风热线活动；领导机关工会负责交友帮扶、劳动竞赛、劳模评选推荐等工作。

（二）人事教育科。承担机关、派出机构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目标责任考核、对外交流合作等工作；协调组织护士资格考试和卫生专技人员资格考试、工人技术等级考试和职称评审工作；与机关党委共同负责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相关工作及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负责衔接老科协相关工作。

（三）改革与规划发展科。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开展医改工作及相关信息监测、评估和绩效考核；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协调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协调推进机关和直属单位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加强卫生健康工作的政策研究，承担重大卫生健康政

策课题的调研并提出政策性建议；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统筹规划与协调优化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县（区）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全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医疗装备发展应用及装备服务体系建设；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市卫生计生信息统计中心做好信息化建设、卫生健康数据统计等工作。

（四）疾控与职业健康科。拟订全市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严重危害群众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依法管理传染病、地方病，负责寄生虫病防治和精神卫生工作，统筹协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工作并组织实施；负责疾病监测和预警预测，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收集、汇总和报送工作；负责疾病防控知识普及与相关健康教育工作，为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食源性疾病暴发识别和溯源分析提供技术支持；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等工作，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和职业危害申报工作，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治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负责定期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五）医政医管科。拟订并实施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与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

理以及行风建设等政策措施，负责医疗机构第三方社会评价工作，执行国家、省相关规范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承担市、县两级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与管理，推进全市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负责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指导医联体（城市紧密型医疗集团、县域医共体）、专科联盟和远程会诊体系建设等工作；指导临床实验室管理，参与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管理；监督指导全市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医疗广告审查工作，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协调组织执业医师资格考试，负责医师、护士注册管理；指导医疗机构做好医疗废物处置管理；负责制订医疗事故和计划生育手术技术鉴定管理制度，协调、指导、监督医疗事故的处理；负责优化和改善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落实重大活动及特殊任务的医疗保障；牵头组织医疗援藏和苏陕交流等医疗援助工作；参与拟订全市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培训等继续教育工作；牵头协调并负责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六）基层卫生健康科（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办公室）。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基层卫生健康标准、规划、措施；指导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村卫生室等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价和乡村医生管理及补充招聘工作，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签约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统筹协调管理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监督

指导各项基层卫生健康政策的落实；开展基层卫生健康适宜技术培训，组织面向基层的定向招聘、特岗全科医生招聘等工作，组织实施全科医生培养，加强基层卫生健康队伍建设，参与基层卫生健康综合改革、医联体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七）卫生应急办公室（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承担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统筹协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抓好卫生健康军民融合和双拥工作；指导院前急救体系及绿色生命通道建设等工作。卫生应急办公室与委办公室合署办公。

（八）科教与宣传科。制订并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市级科研项目、新技术评估管理、重点科研基地建设；组织指导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工作；负责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创佳评差工作，制订卫生健康社会宣传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文化建设和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负责媒体联络、舆情监测、研判和处置，开展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承担卫健系统内部健康教育宣传及控烟工作；协调指导市健康教育宣传中心负责卫生健康领域健康教育大型主题活动和整体宣传任务，指导市卫生计生信息统计中心做好网站网络宣传工作。

（九）综合监督与法规科。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组织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计划生育的监督管理，制订并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措施，承担饮用水安全与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管和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执行食品安全标准并跟踪评价，承担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制订并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参与食品新原料及食品相关产品现场核备，协调落实国民营养计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地方性标准；承担规范性文件、重大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放管服”改革、“一网通办”和信用体系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组织重大处罚事项的听证，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普法宣传和机关学法用法工作。

（十）药政科。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基本药物制度，执行药品法典和基本药物目录；指导医院药事管理，推进医院总药师制度，开展临床处方药点评、抗生素使用强度监测等；会同有关部门提出药品价格和市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的建议，参与开展药品、医用耗材供应机制改革，组织开展中标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监测预警，拟订短缺药品供应保障政策并协调实施。

（十一）老龄健康科。组织拟订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并协

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医养结合的制度、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协调推进老年长期护理、日间照料和老年康复、慢性病防治保健知识宣传等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和优待工作，协同推动老年人文化体育教育活动开展，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氛围；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妇幼健康科。拟订并实施妇幼卫生健康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指导妇幼保健机构评审评价；负责妇幼公共卫生项目、优生促进工程和母亲健康工程的组织实施；负责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生育全程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影响妇女儿童健康和导致出生缺陷危险因素的干预措施；负责出生医学证明发放，组织指导病残儿童的医学鉴定工作；负责优生促进工程和母亲健康工程相关工作。

（十三）人口与家庭发展科。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等方面的政策建议，拟订完善生育、流动人口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计划生育基层管理和服务工作，加强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和评估研判，承担人口形势、人口流动和家庭发展状况的监测工作，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幸福家庭创建等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

爱相关政策制度；承担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负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协调推进人口实名登记，指导做好市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承担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市卫生计生健康教育宣传中心做好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工作，指导市计生协会做好与计划生育相关联的人口、家庭发展相关工作任务。

（十四）健康促进科。拟订并实施全市健康促进与教育和爱国卫生工作规划、标准、规范；牵头负责社会层面的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及控烟工作，协同推进病媒生物防治工作，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城市（县城、镇村、单位）创建、健康城市建设和社会卫生整体评价等工作；拟订并实施健康宝鸡建设发展规划、工作计划、评估办法，组织开展健康宝鸡建设重大问题研究并提出政策措施建议；脱贫攻坚期间，健康扶贫工作继续由委健康扶贫办公室负责，待脱贫攻坚战结束后，再交由健康促进科牵头负责；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五）财务科。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经济政策研究；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资金监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拟订全市卫生健康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并实行项目库管理，协调项目申报、立项、监督等工作；组织落实政府采购相关工作；组织拟订卫生健康系统财务管

理规范，负责卫生健康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和省、市级专项资金的分配、监管和预算绩效管理；拟订全市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管理政策并实施配置许可，提出医疗服务价格建议。

（十六）机关党委。负责委机关、直属机构和委属单位的党群工作，领导和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党的建设；与人事教育科共同负责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相关工作及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3年卫健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一四五十”战略，紧盯“十项重点任务”，持续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坚持高质量发展“一个主题”，加力推进健康宝鸡、卫健重点项目、综合医改、中医药发展、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六项重点”工作，全方位全周期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奋力谱写新时代宝鸡卫健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巩固健康宝鸡领先地位。一是高品质建设健康宝鸡。持续健全完善健康宝鸡考核评估体系，项目化推进17项健康宝鸡行动和8类健康细胞建设，打造健康细胞省市级示范点，实现健康宝鸡建设量增质更优，坚决巩固健康陕西考核全省领先优势。**二是提高全民健康素养。**充分发挥卫生健康管理员、365天健康知识发布、全人群慢性病分类精准干预三项机制作用，广泛开展

科普宣教和义诊活动，引导群众成为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三是**强化重大疾病预防**。持续做好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综合防治，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健全癌症、心脑血管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干预机制，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肥胖、心理等学校健康工作的指导。四是**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常态化开展公共场所环境综合整治，加强爱国卫生宣传，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发挥村（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作用，在企事业单位推广卫生员制度。高度重视国家卫生城市第五轮复审工作，对照标准，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城市品质，确保2023年国卫复审高线通过。

（二）加力提速推进重点项目。一是**加大争资力度**。深入研究健康新政策，密切关注中省投资动向，加大对上衔接争取力度，力争市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口腔医院新建项目列入专项债券发行序列，市妇幼保健院高新院区项目列入中央预算内投资序列，全年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5000万。二是**聚力推进项目**。2023年，全市卫生健康领域实施重点项目14个，总投资79.02亿元。市中医医院东院区全面投入使用、市中心医院港务区院区（感染性疾病诊疗中心）建成投用，力争市妇幼保健院高新院区、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主体建成，市口腔医院高新院区上半年开工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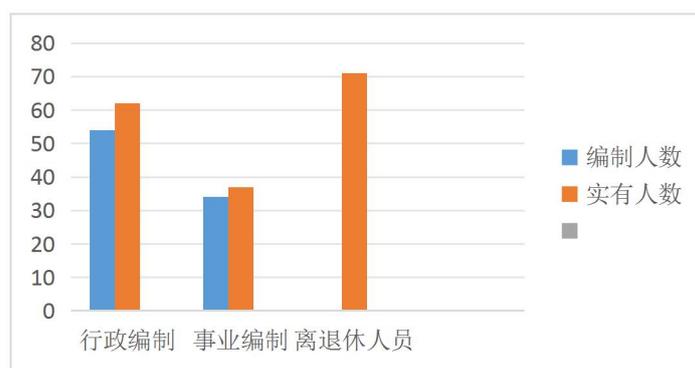
（三）攻坚克难深化综合医改。一是**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以打造高水平医疗中心为目标，提升医院内涵管理，狠抓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加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力度，力争年内创建1

个国家、4个省级重点专科。二是**深化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建立健全医共体内部管理和紧密协作机制，推动分级诊疗制度全面落实，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到基层。三是**加大专业人才招引力度**。二级以上医院制定人才外出进修计划，年内选送一批业务骨干学习深造，市直公立医院增加博士、硕士研究生招聘数量，柔性引进重点学科、特色专科带头人。四是**提升基层医疗水平**。实施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及能力提升项目，加强县区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和招聘，提升基层健康服务水平。五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大力推广“互联网+医疗”服务模式，持续拓展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功能，促进医疗卫生网络互连、信息互通、数据共享。

（四）守正创新中医药事业。一是**大力弘扬宝鸡中药文化**。持续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文化宣传活动，办好“名中医谈健康”等栏目，开展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活动，积极推广“岐伯故里”“秦岭药谷”等中医药文化资源。二是**大力推进中医提质增效**。巩固国家中医药先进市成果，指导渭滨区、岐山县、千阳县、凤县、扶风县五个县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依托市中医医院和综合实力强的县级中医医院，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专科，实现基层社卫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馆、中医医师全覆盖。三是**大力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扎实推进《宝鸡市生物医药与健康设备产业链三年行动计划》，围绕延链补链强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培植壮大生物医药和健康设备产业链。

（五）做优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一是**守护老年人健康**。加强老年人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和安宁疗护服务，持续推进医养结合服务，创建3—5个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设置比例达到90%以上。二是**呵护儿童健康**。认真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推进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鼓励、支持、引导有条件的托幼机构延伸开展0—3岁婴幼儿照护服务，平原县、各区至少建成2所普惠型托育机构，其他县至少建成1所普惠型托育机构。三是**关爱妇女健康**。开展农村妇女两癌筛查，认真做好妇幼保健机构绩效考核，持续增加妇科、产科、儿科优质资源供给，建成1—2个“妇幼保健特色专科”。大力宣传落实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措施，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88人，其中行政编制54人、事业编制34人；实有人员99人，其中行政62人（含纪检组及司机）、事业3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71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单位预算收入268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86.12万元，较上年增加1403.7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2023年本单位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403.7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268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86.12万元，较上年增加1403.7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2023年本单位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403.7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268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86.1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3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403.74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2023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268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86.1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

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140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86.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0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86.12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100101）1297.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5.38 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2）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43.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8.37 万元，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工资基数变化；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35.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44 万元，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4）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2100199）214.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4.68 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5）综合医院（2100201）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6) 妇幼保健医院(2100206)3万元,较上年增加3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7)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2100299)36万元,较上年增加36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8)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2100409)316.78万元,较上年增加316.78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9) 其他中医药支出(2100699)10万元,较上年增加10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10) 计划生育机构(2100716)134.08万元,较上年增加134.08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11)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76.44万元,较上年增加15.49万元,原因是医保基数增加;

(12)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2101601)70万元,较上年增加70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13)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109999)338万元,较上年增加338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86.12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572.11万元,较上年增加401.27

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变化；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63.53万元，较上年增加990.58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政府采购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50.48万元，较上年增加11.9万元，原因是离休费、遗属补助增加；

(2)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86.12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572.11万元，较上年增加401.27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变化；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063.53万元，较上年增加990.58万元，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预算、政府采购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50.48万元，较上年增加11.9万元，原因是补助标准变化；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9万元，较上年增加7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会议费培训费预算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5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7万元，较上年增加2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中的会议费预算。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2.5万元，较上年增加4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统计口径变化，新增专项资金预算中的培训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卫健系统会议	2023年	20人	2	
2	卫生健康工作推进会	2023年	260人	5	
3	卫健系统培训	2023年	15人	0.5	
4	职业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培训	2023年	60人	2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当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 37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3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86.122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71.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均经费变化。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 社会保障缴费:是指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以及事业、工伤、生育、大病统筹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3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否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686.12	一、部门预算	2686.12	一、部门预算	2686.12	一、部门预算	2686.12
1、财政拨款	2686.1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597.58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72.1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6.12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475.3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5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72.78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5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5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088.54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96.76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4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91.78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2503.9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2686.12	2686.12	372.78	**	**	**	**	**	**	**
808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686.12	2686.12	372.78							
808001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686.12	2686.12	372.78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686.12	一、财政拨款	2686.12	一、财政拨款	2686.12	一、财政拨款	2686.1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6.1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597.58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72.11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72.78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475.3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53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5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5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088.54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96.76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4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91.78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10、卫生健康支出	2503.99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本年支出合计	2686.1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支出总计	2686.12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2686.12	1525.83	71.75	1088.54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4	179.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64	179.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0	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84	135.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6.49	1346.20	71.75	1088.5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12.19	1135.68	71.75	304.76	
2100101	行政运行	1297.50	1128.99	71.75	96.7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4.69	6.69		208.00	
21002	公立医院	49.00			49.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1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3.00			3.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6.00			36.00	
21004	公共卫生	316.78			316.7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6.78			316.78	
21006	中医药	10.00			10.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4.08	134.0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34.08	13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44	76.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4	76.44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0			7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70.00			7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8.00			33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8.00			338.00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686.12	1525.83	71.75	1088.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11	1475.35		96.7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0.86	390.8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9.57	569.5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9.89	233.13		96.76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58	60.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5.84	135.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3.01	7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3	3.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3	8.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53		71.75	991.7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4.30		34.30	5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7.00		2.00	5.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50		0.5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08.00			408.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23		0.45	521.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50.48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3.80	43.8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22	6.22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686.12	1525.83	71.75	1088.54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7	0.47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7.58	1525.83	71.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4	179.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64	179.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0	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84	135.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7.95	1346.20	71.7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07.43	1135.68	71.75	
2100101	行政运行	1200.74	1128.99	71.7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69	6.69		
21002	公立医院				
2100201	综合医院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006	中医药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7.58	1525.83	71.7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4.08	134.0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34.08	134.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44	76.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4	76.44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7.58	1525.83	71.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5.35	1475.3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0.86	390.8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9.57	569.5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3.13	233.13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58	60.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5.84	135.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3.01	7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3	3.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3	8.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5		71.7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4.30		34.3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00		2.00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7.58	1525.83	71.75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00		2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5		0.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8	50.48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3.80	43.8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22	6.22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7	0.47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8.54	
808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88.54	
808001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88.54	
	专用项目	1088.54	
	卫生发展专项	1088.54	
	2023年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卫健委机关后勤服务所（驾驶员）	3.02	2023年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卫健委机关后勤服务所（驾驶员）
	2023年本级专项职业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卫生监督员和食源性疾病监测培训	8.00	1、组织三次培训（职业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培训、卫生监督员和食源性疾病监测培训），每次100人左右（包含县区），每人260元标准（包含培训人员食宿费用；租用会议场地、多媒体等费用；授课讲师课时费；会务工作人员食宿费用等），共计7.8万元。2、下县区督导全年共10次，每次3人左右，以每人100元为标准，每次督导预计2天，共计0.6万元。租车费用10次*600元，共计0.6万元。3、印发宣传资料费用（卫生监督执法、卫生监督和食源性疾病监测三类）3000册*30元，共计9万元，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8.54	
	2023年度本级专项（卫生健康发展专项）非政府采购	165.00	市卫健委落实卫生健康各项重点工作，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各类大项活动、培训会议、督导检查、项目考核、心理咨询、卫生健康宣传、八大细胞建设、健康宝鸡建设、委托业务、疫情防控、办公经费、劳务费、档案整理及数字化等。开展医师节系列活动、护士节活动、母婴妇幼健康主题活动等；根据工作要求，每年编印卫生健康统计年鉴，开展卫生健康统计年报、卫生健康财务年报汇审等；开展基层行活动，进行培训、考核、检查等；开展职业健康人员、卫生专技人员、财务管理人员等培训；召开卫健系统重点工作会议、全市中医药工作会、疫情防控工作会、全市卫生镇村等创建工作培训会、全市8类细胞建设工作推进会、健康宝鸡建设现场推进会等；印制爱国卫生宣传册、设置宣传牌、健康教育宣传栏、公益视频等；保障病媒生物防制、爱国卫生运动、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关精神文明等工作。
	2023年度本级专项（卫生健康发展专项）政府采购部分	35.00	1、卫健系统媒体宣传采购，宣传卫健重大政策、重点工作动态、正面典型事件报道；2、采购办公用品等。
	2023年度本级专项干部保健专项经费	338.00	每年为市级保健对象（市级部门及参公单位副县级以上干部（含享受相当职级待遇干部））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并开展健康教育和医疗巡诊等活动，所需经费由市级财政设干部保健专项经费保障。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干部保健处）	10.08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干部保健处）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卫健委）	59.47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卫生计生信息统计中心）	10.08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卫生计生信息统计中心）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088.54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市中医药管理局）	14.11	2023年度本级专项绩效考核奖（中医药管理局）
	2023年度本级专项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70.00	1. 开展敬老慰问活动两次需10万元；2、宝鸡华夏老年大学招收学员补助30万元，3、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助老扶困专项公益经费20万元，市老科协开展涉老教育公益宣传专项经费10万元。
	2023年度本级专项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	3.00	强化生育全程服务，聚焦严重多发、技术成熟、可筛可治、预后良好、费用可控的出生缺陷重点病种，在全市实施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基本形成筛查、诊断和治疗一体化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
	宝市财办社【2022】276号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发展（中医药部分）补助资金	10.00	宝市财办社【2022】276号2023年省级公共卫生发展（中医药部分）补助资金
	宝市财办社【2022】308号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10.00	宝市财办社[2022]308号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宝市财办社【2022】309号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补助资金（直达资金）	36.00	宝市财办社【2022】309号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补助资金（直达资金）
	宝市财办社【2022】312号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316.78	宝市财办社【2022】312号提前下达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 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	**	**		合计				14						377.50	
210	1	01	1	全额				12						4.50	
210	01	01	8080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						4.50	
210	01	01		日常公用经费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联想	2	302	01	502	01		1.00	
210	01	01		日常公用经费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光电通	1	302	01	502	01		0.80	
210	01	01		日常公用经费	A02021003A4黑白打印机		兄弟	9	302	01	502	01		2.70	
210	01	99	1	全额				1						35.00	
210	01	99	8080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						35.00	
210	01	99		2023年度本级专项（卫生健康发展专项）政府采购部分	C99其他服务		卫生健康宣传	1	302	99	502	99		35.00	
210	99.00	99	1	全额				1						338.00	
210	99.00	99	8080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						338.00	
210	99.00	99		2023年度本级专项干部保健专项经费	C190107健康检查服务		1	1	302	27	502	05		338.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									2023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2.00	9.50		3.50	6.00		6.00	2.00	0.50	19.00	9.50		3.50	6.00		6.00	7.00	2.50	7.00						5.00	2.00
808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00	9.50		3.50	6.00		6.00	2.00	0.50	19.00	9.50		3.50	6.00		6.00	7.00	2.50	7.00						5.00	2.00
808001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00	9.50		3.50	6.00		6.00	2.00	0.50	19.00	9.50		3.50	6.00		6.00	7.00	2.50	7.00						5.00	2.00

单位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卫生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8.54	
		其中:财政拨款		1088.5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遵循“合理规划、科学论证、统一分配、分级管理、讲求绩效、量效挂钩”的原则,实现预算管理与实际运行的有机结合,保证2023年行政机关各项工作稳定运行,确保工作中资金较为充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项目总金额	1088.54万元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金额	1088.54万元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证2023年行政机关各项工作稳定运行	保证2023年行政机关各项工作稳定运行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卫生健康支出	2503.99	2503.99	
	任务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4	179.64	
	任务3	教育支出	2.50	2.50	
金额合计			2686.12	2686.12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保证2023年行政机关各项工作稳定运行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财政拨款金额		2503.99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保运转		保运转
			指标2：保工资		保工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保运转		保运转
			指标2：保工资		保工资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机关运行		保障机关运行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卫生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2.78	年度资金总额:	372.78
		其中:财政拨款	372.78	其中:财政拨款	372.7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2023年中省资金			目标1: 2023年中省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专项数量	4	
			指标2: 专项总金额	372.7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我市卫生健康事业	保障我市卫生健康事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我市卫生健康事业	保障我市卫生健康事业	